

## 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7 次定期會會議記錄

### ◎代表報到

一、報到日期：民國 115 年 4 月 30 日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
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

計 11 名。

四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五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### ◎第 1 次會議-開幕典禮、報告事項、鎮長施政報告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5 年 5 月 4 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
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

計 11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民政課長劉紫笙、財政課長巫

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、農業課長梁華慧、社政課長楊俊

雄、代理行政室主任陳雅慧、人事室主任劉淑丹、主計室主任

潘秀美、政風室主任林玫姿、清潔隊長許金財、幼兒園長張淑

珠、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、圖書館管理員曹瑛敏、溪湖果菜

公司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

計 17 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七、開幕典禮。

八、報告事項：(一) 報告代表席次。

(二) 報告代表出席人數。

(三) 報告議事日程。

九、鎮長施政報告。

◎第2次會議-鎮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暨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115年5月5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  
計11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民政課長劉紫笙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、農業課長梁華慧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代理行政室主任陳雅慧、人事室主任劉淑丹、主計室主任潘秀美、政風室主任林玫姿、清潔隊長許金財、幼兒園長張淑珠、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、圖書館管理員曹瑛敏、溪湖果菜公司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  
計17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七、各課室工作報告及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：

- (一) 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。
- (二) 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。

◎第 3 次會議-鎮政建設考察、準備資料

- 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5 年 5 月 6 日。
- 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- 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  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  
計 11 名。
- 四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- 五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- 六、鎮政建設考察：溪湖鎮生命禮儀館興建工程及聯外道路。

◎第 4 次會議-綜合質詢

- 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5 年 5 月 7 日。
- 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- 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  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  
計 11 名。
- 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  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民政課長劉紫笙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、農業課長梁華慧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代理行政室主任陳雅慧、人事室主任劉淑丹、主計室主任潘秀美、政風室主任林玫姿、清潔隊長許金財、幼兒園長張淑

珠、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、圖書館管理員曹瑛敏、溪湖果菜公司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

計 17 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七、綜合質詢。

### ◎第 5 次會議-討論提案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
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

計 11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民政課長劉紫笙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、農業課長梁華慧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代理行政室主任陳雅慧、人事室主任劉淑丹、主計室主任潘秀美、政風室主任林玫姿、清潔隊長許金財、幼兒園長張淑珠、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、圖書館管理員曹瑛敏、溪湖果菜公司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

計 17 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第 1 號：

類別：財政、主計

案由：敬請貴會審議本鎮 114 年度總決算案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2 號：

類別：農業

案由：為 114 年度彰化縣溪湖鎮果菜市場附屬單位決算表冊案，  
提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3 號：

類別：民政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彰化縣  
政府補助各鄉(鎮、市)公所公務用電動機車實施計畫」  
經費計 93 萬元，俟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  
編列時辦理轉正(收支併列)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4 號：

類別：社政

案由：請貴會追認同意先行墊付交通部觀光署補助本所辦理  
「『萬馬奔騰·光耀溪湖』彰化縣溪湖鎮 2026 歡慶元宵  
光雕秀文創嘉年華」經費計 10 萬元整，俟 115 年度追加  
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理轉正(收支併列)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5 號：

類別：社政

案由：請貴會追認同意先行墊付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駿馬躍溪湖 翰墨發新芽」經費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，俟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理轉正（收支併列）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6 號：

類別：農業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15 年度國產有機質暨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補助作業」經費計新臺幣 30 萬 3,000 元整，俟 115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理轉正（收支併列）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7 號：

類別：財政

案由：本所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鎮庫業務，將於 115 年 7 月 31 日到期，經彰化縣政府協調臺灣銀行彰化分行繼續代理（期間自 115 年 8 月 1 日至 119 年 7 月 31 日止為期 4 年）。擬請貴會同意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◎第 6 次會議-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幕典禮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
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楊隆芳

計 11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民政課長劉紫笙、財政課長巫

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、農業課長梁華慧、社政課長楊俊

雄、代理行政室主任陳雅慧、人事室主任劉淑丹、主計室主任

潘秀美、政風室主任林玫姿、清潔隊長許金財、幼兒園長張淑

珠、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、圖書館管理員曹瑛敏、溪湖果菜

公司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

計 17 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李美玲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第 8 號：

類別：人事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112 年度退休公務人員調降退休所

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，經費計新台幣 610 萬 1,356

元整，俟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

理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9 號：

類別：圖書館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縣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15 年親子假日電影院暨兒少權益宣導活動」經費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，俟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理轉正（收支併列）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10 號：

類別：幼兒園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縣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15 年度兒童遊戲場檢驗」2 萬 5,000 元整，俟 115 年辦理追加預算或於 116 年預算轉正（收支併列）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第 11 號：

類別：環保

案由：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115 年公共設施(垃圾清運設施)改善-補助鄉鎮市購置天然災害清運車輛」，經費計新臺幣 1,229 萬 7,500 元整，俟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編列時辦理轉正(收支併列)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。

九、閉會。